

輔仁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00 分-4 時 10 分

地 點：野聲樓三樓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江校長漢聲

紀錄：蕭啓良

出席者：袁正泰學術副校長、聶達安使命副校長、謝邦昌資源與事業發展副校長、林之鼎校牧兼宗輔中心主任、吳文彬主任秘書、王英洲教務長、陳若琳學務長、楊小青研發長、陳慧玲總務長、唐維敏國際長、耶穌會嚴任吉單位代表、聖言會劉錦萍單位代表、文學院陳方中院長、藝術學院馮冠超院長、傳播學院洪雅慧院長、教育學院曾慶裕院長(楊謹琛副院長代理)、醫學院葉炳強院長、理工學院王元凱院長、外語學院劉紀雯院長、民生學院鄧之卿院長、織品服裝學院何兆華院長、法律學院郭土木院長(張明璋副院長代理)、社會科學院彭正浩院長、管理學院李建裕院長、全人教育課程中心黃孟蘭中心主任、進修部林麗娟部主任、人事室林彥廷主任、會計室邱淑芬主任、圖書館陳舜德館長(李明組長代理)、資訊中心范姜永益中心主任、學生輔導中心葉在庭主任、中文系孫永忠老師、跨文化研究所周岫琴老師、社會系戴伯芬老師(教師會代表)、廣告傳播學系陳瑩儒職代、宗教系黃柏翰同學、進修中文系李家豪同學、

列 席：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李啟華主任、生醫海量學程簡毓寧教師

請 假：張懿云行政副校長、蔡宗佑事業長、中國聖職汪文麟單位代表

會前祈禱：校牧主持

壹、主席致詞：今年校發會適逢感恩節，又是復校六十周年的日子，大家的努力會為學校帶來更正向極積的發展，謝謝大家，我們現在會議開始吧。

貳、報告討論

第一案

案 由：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末達師資質量標準單位列表說明。

說 明：

- 一、依據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110 年 10 月 15 日)在籍學生人數及專兼任師資現況(110 年 10 月底)，進行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末達教育部師資質量標準單位評估。

- 二、依總量規定支援學位學程授課之專任師資，若其所屬學系於當學年度師資質量任一項未達標準，即便至學程實質開課，仍不得將該系認列支援單位，且授課師資亦不得認列為學程當學年度之支援師資人數。
 - 三、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末達師資質量標準共 34 單位：11 個學系、23 個學程。
 - 四、其中 5 個系所、8 個學程共 13 個單位已達連續二年不符標準，110 學年度下學期若未完成改善，將由教育部於 112 學年度逕行減招 10-30%招生名額。
 - 五、第一年未達標準系所將列為次年觀察名單，最遲應於 111 學年度下學期(112 年 2 月)前完成各項改善作業程序。若未及時完成改善，將於 113 學年度逕行減招 10-30%招生名額。
 - 六、現階段未達標準系所名單、待改善項目詳參「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末達師資質量考核標準單位列表」(表略)。
- 報告建議：會後請各院先就院內師資結構進行調整，尤其第二年不符標準之單位，務必於 110 學年度下學期開學前完成改善。如院內無法進行改善，可提請學術副校長召集相關單位協助處理。

參、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審議 112 學年度招生名額總量調整案。

說明：

- 一、依據教學單位招生名額需求，112 學年度「碩士班」跨系協調結果如下：經管學程增額 6 名，經院內通過流用協調，自資管學系碩士班流出 6 名；調整後經管學程由現有 14 名調整為 20 名；資管碩士班由現有 22 名調整為 16 名。

調整單位	學制	增減額	111 核定	112 核定	備註
資管	碩士	-6	22	16	院內通過流用協調
經管學程	碩士	+6	14	20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醫學院

案由：「生物醫學海量資料分析碩士學位學程」更名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

「生物醫學海量資料分析碩士學位學程」因考量招生需求及順應時下的趨勢提升學程的核心課程亮點；擬於 112 學年度正式更名為「醫療暨健康產業大數據碩士學位學程」。並已經過層級會議並與學程學生召開說明會後一致同意更名。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提請審議本校 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草案。

說明：

- 一、依據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續辦事項辦理。
- 二、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依據草案依據 109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109.11.26)及校務會議(110.1.7)通過之計畫綱要，聚焦未來校務發展 10⁺亮點策略，後續辦理之相關歷程如下：

序號	日期	續辦事項
1	110.01.07	審查 110 年校務聯合徵件個別型計畫
2	110.02.03	辦理 10 大亮點校務整合型計畫撰寫討論會
3	110.03.04	辦理校務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撰寫討論會，完

		善校務 4 項百年校務前瞻基礎策略內容。
4	110.04.12-110.04.23	辦理 4 場 10+ 亮點整合計畫召集人討論會，優化校務整合型計畫內容。
5	110.04.23-110.06.30	召開中程校務核心小組會議，確認 111-114 中程計畫內容架構，並依架構彙整 10 大亮點整合型計畫及個別型計畫，及 4 大前瞻基礎建設內容，撰寫 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草案。
6	110.07.19	召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核心小組會議，審議 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內容草案
7	110.08.18	召開校務推動指標討論會議，擬定與討論校訂績效指標草案。
8	110.09.06	110 學年度主管共識營，凝聚 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校訂績效指標及內外部品保推升共識
9	110.10.08	召開單位撰寫「單位發展計畫」討論會，完善學校整體校務發展規劃。
10	110.11.10	召開中程校務發展核心小組會議，修正與優化 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內容草案。

三、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草案經中程校務發展核心小組會議審議後，完成本校如雲端附件，請至雲端審閱 <https://reurl.cc/Gbq2GZ>，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總目標、策略與期許如圖 1(圖略)，提請審議。

111-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目標、策略與期許

決 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107-110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滾動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 明：

一、107-110 中程計畫部分行動方案各行政單位自我檢視計畫之

實際執行狀況，內外部因素等綜合考量修正部分計畫內容，滾動修正 110 學年度執行規劃，詳見附件一。

二、107-110 各學院自我檢視院務發展計畫之實際執行狀況，內外部因素等綜合考量，內外部因素等綜合考量修正部分計畫內容，滾動修正 110 學年度執行規劃，詳見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案由：申請 111 學年設立軟體工程與數位創意學士學位學程多元培力專班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學士後多元專長培力課程專班之設立。
- 二、已取得學士學位者，如想要取得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可透過申請入學至各校就讀進修部。若在取得學士學位後已先修讀由學校或機構開設符合產業需求的專業課程學分班，包含推廣教育、職業訓練機構及職業繼續教育等學分課程，累積專業課程學分並經各校採認後，再加上入學後至少須修讀的 12 學分，兩者合計符合各校各學系規定之專業課程學分數(至少 48 學分)，修業期滿經考試合格後，即可取得學士後多元專長學士學位。

決議：經投票表決：出席人數 36 人，同意申請 28 票，反對 7 票，廢票 1 票，通過申請。先請業務承辦單位協助完備後續相關程序，續送校務會議提案。

肆、臨時動議

會後祈禱：使命副校長帶禱

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